

区人大常委会  
会议材料

# 张店区人民政府 关于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

2022年5月26日

区财政局局长 王建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张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汇报全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请予审议。

## 一、国有资产总体情况

### （一）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

截至2021年底区属国有全资及控股一级企业共计3户，为国有全资公司，分别是：淄博市张店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淄博迎宾馆集团有限公司、淄博齐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从资产状况看，截至2021年底，区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288.63亿元，所有者权益89.40亿元，分别增长21.91%、3.52%；资产负债率69.03%，上升5.51个百分点。

从经营成果看，2021年，区属国有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0.09亿元，同比增长89.66%；利润总额-1.2亿元，下降87.5%。

从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看，2021年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103.52%。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看，区属国有企业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979 万元，增长 180.24%。

## （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

截至 2021 年底，全区金融企业国有资产 2.57 亿元，具体为：淄博市张店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对淄博张店汇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0.08 亿元、购买股权 0.1 亿元；对山东齐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0.57 亿元；对山东政信中小企业应急转贷基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0.1 亿元；对山东张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股权 1.72 亿元。

## （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

截至 2021 年底，全区进行产权登记的行政事业单位 115 户，其中行政单位 53 户，事业单位 62 户。

从资产情况看，截至 2021 年底，全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总额 124.06 亿元，较上年增长 22.67%。负债总额 13.36 亿元，较上年增长 6.86%。净资产总额 110.70 亿元，较上年增长 24.9%。

从资产分布看，截至 2021 年底，流动资产 9.29 亿元，占全区资产总额的 7.49%（下同）；固定资产 22.24 亿元，占 17.93%；在建工程 56.61 亿元，占 45.63%；无形资产 1.58 亿元，占 1.28%；公共基础设施 16.78 亿元，占 13.53%；PPP 资产 16.94 亿元，占 13.65%；其他资产 0.62 亿元，占 0.50%。

从资产配置、处置情况看。2021 年全区配置资产 8.62 亿元，其中：配置固定资产 8 亿元，占 92.81%；配置无形资产 0.62 亿元，7.19%。2021 年全区处置资产合计 1.05 亿元，其中处置固定资产

0.94 亿元，占 90%，处置无形资产 0.11 亿元，占 10%。

#### （四）国有自然资源资产

1. 土地资源。按照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张店区土地总面积 123.06 平方公里（不含高新区、经开区），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国有土地面积 7571.34 公顷，集体土地面积 4734.74 公顷，分别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 61.53%、38.47%。

2. 矿产资源。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发现各类矿产 8 种，查明资源储量的有 6 种，其中，煤、地热能源矿产 2 种；铝土矿、镓矿（伴生）金属矿产 2 种；电石用灰岩、制碱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粘土等非金属矿产 4 种。有 1 处地热正在开发利用。

3. 森林、湿地。按照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截至 2020 年底全区林地面积为 2005.39 公顷，其中乔木林地 177.03 公顷，竹林地 0.5 公顷，其他林地 1827.86 公顷。截至 2018 年底，全区林地面积 1542.10 公顷（1 镇 7 办）。需要说明的是，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正报国家级核查，目前数据尚无法公布。湿地面积为 109.7 公顷，占全市湿地的 0.81%。

4. 水资源。2021 年度，张店区用水总量为 14477 万立方米（包含经开区用水量），其中地表水资源 9725 万立方米、地下水资源 3347 万立方米、其他水源 1405 万立方米。

## 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 （一）企业国有资产

1.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一是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对

区属国企进行深度整合，通过改制重组、清理退出、创新发展等方式，重点对现代服务业、城市开发、粮食储备等领域国有资本优化整合；二是健全完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先后出台涉及国企“三重一大”、外派董事、章程管理、财务预算管理、重大信息公开等方面的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三是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控股发展前景好的优质非国有企业，完成区国资公司控股民祥化工的混合所有制改制工作。

2. 加强国资国企监管体系建设。一是加强财务快报工作，落实口径全、数据准、时限内要求，实现各级区属企业应报尽报、同步监管、同步上报；二是建立年报审计“1+N”工作体系。“1”即高质量年报审计，“N”即依托年报审计，开展国资监管系列工作。在常态年度财务决算数据审计的基础上，将风险防控、投资管理、上年度审计整改、员工招聘、部署任务等事项纳入年报审计工作内容，实现财务监管与其他工作的深度融合，实现一审多能；三是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综合利用绩效考核、薪酬激励等手段，提高预算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3. 推动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一是制定《张店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对区属企业组织架构、发展动力、资本布局等方面做出前瞻性的安排，完善顶层设计，推动各项规划落地；二是以业绩考核促进“降本增效”，发挥企业业绩考核的导向和引领作用，科学合理制定业绩目标，提升国有资本回报水平；三是探索融资方式新突破，引导企业采取融资租赁、发行企业债券、争取政府专项债等方式，加大融资力度，降低融资成本，推动重大

项目落地实施，促进企业实现跨越式发展。

##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

1. 资产管理体系不断完善。持续加强基础管理工作，规范行政事业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流程，资产管理基础更加牢固。为保障资产安全完整，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出台《关于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盘亏流程的通知》（张财〔2021〕103号）；为加强行政事业单位房产租赁管理，维护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盘活闲置资产，出台《张店区行政事业单位房产租赁管理办法》（张财〔2021〕135号）；通过资产单位自评、财政部门复评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实施资产管理绩效评价制度，提升绩效评价水平。以评促管，实施全过程、全覆盖资产绩效管理，全面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2. 公路资产首次全面核算入账。为全面摸清我区公路资产实物量和价值量，根据省市工作安排，联合区交通运输局对我区承担管理维护职责的公路资产开展了清查，总长度 135.23 公里，价值 16.31 亿元的公路纳入资产管理。通过清查，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所辖区域公路资产家底和管护状况，实现实物量与价值量的“双清”。以清查数据为基础，依托山东省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公路资产进行信息卡登记，实现公路资产动态化管理。

##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

1. 土地资源利用更加合理。积极开展《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0—2035 年》编制工作，统筹协调产业发展、生态建设、公共服务等各方面关系，完善改进土地规划，拓展我区发展空间。

完善国有土地出让、租赁、作价入股等配置方式，实行经营性基础设施用地有偿使用，全面落实经营性用地招标采购挂牌出让制度，提高土地的市场化配置比例。大力推进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挖潜节流、盘活存量，并加大国有建设用地批后监管力度。

2. 矿产资源治理更加高效。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开展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全区 1 个采矿权人完成信息公示，公示率 100%。

3. 森林资源监管更加严格。规范林木采伐管理，严格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下达“十四五”期间年森林采伐限额的通知》（鲁政字〔2021〕76号）文件要求使用采伐限额；严格落实森林督查，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成立打击毁林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出台《张店区打击毁林专项行动方案》，明确专项行动工作目标和各时间节点任务，推进专项行动方案落实落地，有效遏制违法违规使用林地行为，保护了全区林地、林木等森林资源安全。

4. 2021 年，张店区以做好用水总量控制和用水效率控制为目标，以深入开展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为重点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目前，我区在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整改提升、用水统计调查直报管理系统维护、取水许可证数据电子化转换等重点工作方面均取得较好成绩，节水型载体建设、水平衡测试工作开展、群众性节水宣传水平位居全市前列，在加强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工作、非法开采地下水专项排查整改等工作等专项行动成绩斐然，一系列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提升全区水资

源管理水平。

### 三、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张店区国有企业管理工作起步较晚，还处在初期的探索阶段，国有企业管理上还需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的落实也有待进一步加强。同时，各区属国有企业也普遍存在规模较小，国有资本收益不高，对我区财政收入贡献较低；企业投融资项目盈利能力较弱，资产投资回收期较长，项目收益平衡性较差等问题；二是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对国有资产规范管理重视程度不足，“重资金、轻资产”“重购置、轻管理”，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国有资产管理缺乏连续性稳定性。

###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以深入落实《张店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规定的各项改革任务为核心，加快建设和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和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激发区属企业活力和动力，推动国有资本布局优化调整，做大做强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切实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的能力。

（二）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体系。以《条例》为统领，逐步形成资产管理全口径、全过程、全覆盖的制度体系，强化重点环节、重点领域的资产管理，提升资产管理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积极探索建立“网上虚拟公物仓”，进一步推进我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共享共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实现“虚拟”公物仓的创新管理模式，充分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建设节约型

政府的指示精神。

（三）完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机制。一是进一步完善土地市场配置机制。完善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充分利用二级市场“线上+线下”交易平台，推动形成一二级市场协调发展、资源利用、集约高效的现代土地市场体系，积极推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二是全面完成绿色矿山建设任务。加大绿色矿山创建力度，继续督促矿山企业切实落实绿色矿山完善提升，按计划投入，优化生产布局，加强环境保护，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把矿山建设成为可持续发展的国家级绿色矿山；三是加强林地资源监督管理机制。全力做好森林督查工作。结合国家下发的卫片疑似图斑数据，完成2022年辖区内森林督查任务；进一步加强林木采伐管理工作，按照“十四五”期间年森林采伐限额标准，在上级下达的采伐限额内，结合全区森林资源的实际情况，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核签林木采伐许可证；依托林长制，不断完善区、镇（办）、村（居）三级林长体系，落实林地资源管理长效机制。

（四）完善水资源管理机制。张店区自荣获“全省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示范区”称号以来，致力于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的再深入、再提升，以计量工作为基础，以取水许可管理、计划用水管理、水平衡测试、节水型载体创建等工作为支撑，扎实开展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非法开采地下水专项排查整改工作、远程计量设施监控网络建设等专项行动，形成了一套科学、规范、标准的水资源管理流程，进一步提升水资源管理信息化和数据化



程度，严格执行地下水取水总量和水位“双控”指标体系，推动水资源承载能力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相适应。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